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18年3月20日(星期二)10:00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18年2月2日发出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07)。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截止2018年3月9日收市时股东出席会议书面回复的统计,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和公司章程第七十四条规定需要再次发出通知的要求,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四)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 2018年3月20日(星期二)上午10:0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3月20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3月19日15:00至2018年3月20日15:00。

(五)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A股: 2018年3月9日

H股：2018年2月14日

(七) 出席对象：

1. 截至2018年3月9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全体股东；

2. 为了确定有权出席股东大会H股股东名单，本公司将于2018年2月15日至2018年3月20日期间(首尾两天包括在内)，暂停办理H股股东股份过户登记。于2018年2月14日收市时登记在册的股东有权出席会议并于会上表决；

3. 凡欲出席会议的H股股东须于2018年2月14日下午16:30前，将所有过户文件连同有关股票交回本公司H股过户登记处，地址为香港北角电气道148号21楼2103B室，宝德隆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凡欲出席会议的股东需填写回执并于2018年2月28日前，将此回执寄回本公司；

4. 任何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表决的股东，均有权委派一位或多个人(不论该人是否为股东)作为其股东代理人，代其出席及表决；

5. 股东代理人委任表格连同签署人的授权文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如有的话)须于股东大会举行时间不少于24小时前交回本公司或本公司H股过户登记处，方为有效；

6.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7.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审计机构代表和专业人士。

(八) 现场会议的地点：江苏省常州市太湖东路9号E座23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建议继续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二〇一七年度会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董事会厘定其酬金。

对上述会议审议事项需要特别强调事项：无

上述提案详细内容请参阅本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

| | | |
|-------------|--|---|
| 非累积投票 提案 | | |
| 1.00 | 《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卡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委托授权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理人需持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以及法人证券帐户卡，以及出席人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详见附件）。

(二) 登记时间：2018年3月20日开会前半个小时止。

(三) 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太湖东路9号E座23层公司会议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欣光，吴晓焕

通讯及办公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太湖东路9号E座23层

邮 编：213022

联系电话：0519-69818116

联系传真：0519-69818115

2、会议费用：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 上述所有文件的正本。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三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585；

投票简称：东电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3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3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3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公司）出席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日期：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